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12 月 5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2 年 12 月 11 日上午 9 时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东路 5 号天地大厦 600 号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王金华董事长主持会议，全体董事经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审议公司继续向交通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申请免担保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向交通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申请 4 亿元人民币、1 年期的免担保综合授信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通过《关于审议中煤科工能源投资（陕西）有限责任公司与陕西省益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陕西省崔家沟煤矿改制重组框架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对外投资公告》（临 2012-021

号)。

该议案需提交本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同意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上午在北京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审议下属企业与陕西省益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陕西省崔家沟煤矿改制重组签署框架协议、修改《公司章程》两项议案。有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本公司公告（临 2012-023 号）。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12 月 11 日